

神木市灌溉渠道养护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根据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渠道维修养护及运行管理，水库维修养护及运行管理，节水信息建设和水费收缴。

（一）主要职责

神木市灌溉渠道养护中心主要职责是：窟野河沿岸国营灌区管理养护工作；编制窟野河灌区水量分配方案；对水资源进行统一调度，组织实施灌区渠系工程维修改造及渠道防汛工程建设；灌区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及信息化建设工作；灌区年度水费收取任务；清水坪水库的日常运行管理及维修养护工作。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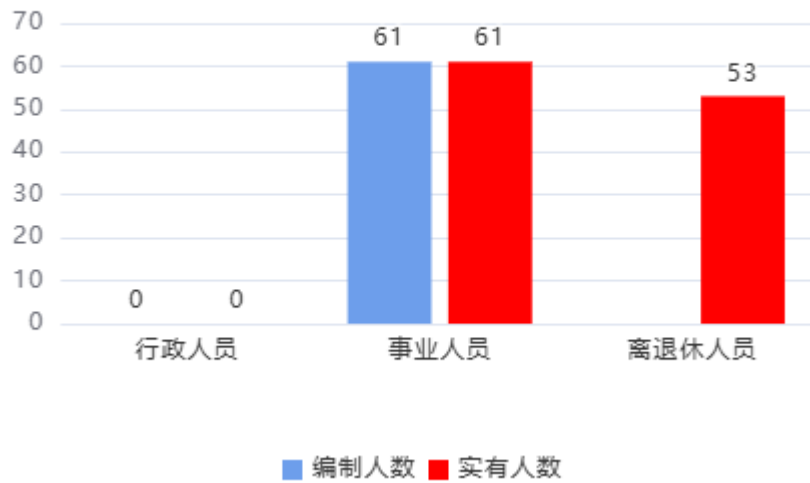
单位下设机关办公室，党建，财务室，项目办；以及五处渠道管理站，分别为：红花渠管理站、高惠渠管理站、一云渠管理站、二云渠管理站、石瑶店渠管理站；另外设清水坪水库管理站。

本单位作为神木市水利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61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61人；实有人员61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61人。单位管理

的离退休人员53人。白领派遣人员1人，协管员3人，离休1人，退休人数52人，遗属补助19人，伤残3人，60年代精减人员1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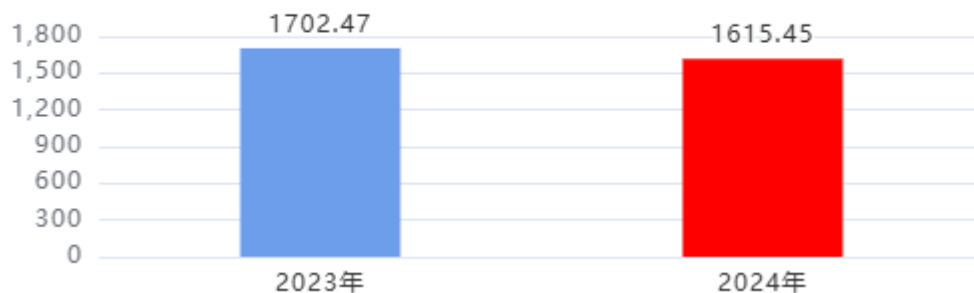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615.4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87.02万元，下降5.1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和专项业务费减少。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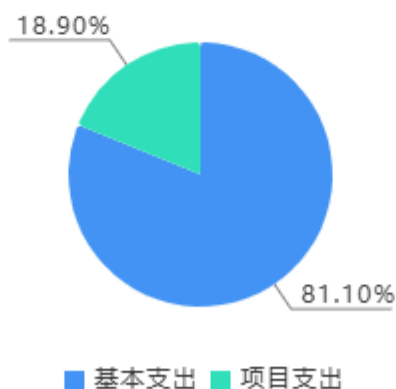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615.4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15.45万元，占100%。

收入结构图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615.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10.15万元，占81.10%；项目支出305.30万元，占18.90%。

支出结构图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615.4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87.02万元，下降5.1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和专项业务费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101.17万元，支出决算99.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86.56万元，支出决算86.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43.28万元，支出决算43.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58.01万元，支出决算58.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1,084.66万元，支出决算1,114.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7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83.08万元，支出决算213.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7.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10.1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234.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75.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 ”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本单位2024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建立专项资金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逐步扩大绩效评价覆

覆盖面，强化对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和跟踪绩效；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从管理的基础环节入手，以资金整合为突破口，以项目库建设为核心，以绩效评价为资金分配的依据，进一步规范项目的申报、审核、批复和绩效评价。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改革的主要内容是制度建设、资金整合、预算编制、项目库建设和绩效管理五个方面；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绩效专员王世利，财务负责预算编制等。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0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100，全年预算数1615.45万元，执行数1615.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4年度本部门各项工作按时圆满完成，绩效管理科学规范、公开透明、约束有力，基本建成全方位格局、全过程闭环、全范围覆盖、全成本核算的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现了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提高了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预算编制过程中，预算前瞻性不够，年前预算时对一些支出把握不准，导致部分预算与实际需求存在偏差；2、对绩效管理和评价工作重视不够，在实际工作中，侧重于财政资金支出管理的合法性和规范性，对绩效管理评价工作认识不到位，仅限于财政支出的评价，没有全过程、全方位的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1、本部门会加强与部门之间的沟通与协调，提高预算的准确性和合理性，优化支出结构，降低不必要的浪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对项目执行过程的监督和评估，确保项目执行的顺利进行；2、及时申报项

目资金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加强项目实施管理、资金管理，严格项目资金拨付，争取每个项目都能做到事前有预算，事中及时监督，事后做好绩效评价。

神木市灌溉渠道养护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神木市灌溉渠道养护中心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1	行水人员工资	已完成	85	85	0	85	85	0	—	100%	—
	任务2	三处抽水站电费及运行维护	已完成	89.18	89.18	0	89.18	89.18	0	—	100%	—
	任务3	清水坪水库运行维护	已完成	48.42	48.42	0	48.42	48.42	0	—	100%	—
	任务4	渠道清淤	已完成	59.6	59.6	0	59.6	59.6	0	—	100%	—
	任务5	政事业单位取暖费	已完成	23.1	23.1	0	23.1	23.1	0	—	100%	—
	金额合计				305.3	305.3	0	305.3	305.3	0	10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完成85人行水员工资发放等工作。完成85人行水员工资发放等工作。 目标2: 渠道应急维修500万元 目标3: 完成159公里渠道清淤,						目标1完成情况: 已完成 目标2完成情况: 已完成 目标3完成情况: 已完成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工作任务1			100%	100%	5	5.00			
			指标2: 工作任务2			100%	100%	5	5.00			
			工作任务3			100%	100%	5	5.00			
		质量指标	指标1: 工作任务1质量达标			100%	100%	5	5.00			
			指标2: 工作任务2质量达标			100%	100%	5	5.00			
			工作任务3质量达标			100%	100%	5	5.00			
		时效指标	指标1: 工作任务1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00			
			指标2: 工作任务2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00			
			工作任务3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0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粮食增收率			大幅提升	大幅提升	1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促进乡村振兴			促进	促进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生态环境改善			改善	改善	5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维修及人员信息健全			完善	完善	5	5.0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5	5.00				
总分								100	100.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抽水站电费及运行维护费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具体见下：

1. 抽水站电费及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0万元，全年执行数89.1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9.1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度实际完成王家畔、张花寨、高家塔三处抽水站设备及附属设施的定期维修保养，保障抽水站正常运行和渠道灌溉功能，实现8600亩农田正常灌溉，促进农民增收致富，目标达成率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未达100%，主要原因为部分设备维护工作因季节性因素推迟实施，导致资金支付进度略缓。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执行计划与季节安排衔接，优化资金拨付节奏，确保预算执行更加精准高效。

神木市灌溉渠道养护中心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抽水站电费及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灌溉渠道养护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89.18	10	89.18%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89.18	—	89.18%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一云站有王家畔、张花寨、高家塔三处抽水站，抽水站抽水设备及附属设施定期进行维修保养，以保障三处抽水站设备正常运行及渠道正常灌溉，完成8600亩农田正常灌溉，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一云站有王家畔、张花寨、高家塔三处抽水站，抽水站抽水设备及附属设施定期进行维修保养，以保障三处抽水站设备正常运行及渠道正常灌溉，完成8600亩农田正常灌溉，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抽水站数量	≥3处	实际完成值	7	7	
			指标2：抽水站年用电量	≥60万度	实际完成值	7	7	
		质量指标	指标1：抽水站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实际完成值	7	7	
			指标2：三处抽水站电费缴纳准确率	100	实际完成值	7	7	
		时效指标	指标1：三处抽水站电费缴纳及时性	及时	实际完成值	8	8	
		成本指标	指标1：三处抽水站每度电费单价	≤0.35元	实际完成值	7	7	
	指标2：三年抽水站月均维修费用		≤5.56万元	实际完成值	7	7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灌区农民粮食增收率	≥10%	实际完成值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1：维修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实际完成值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灌区农民满意度	≥95%	实际完成值	10	10		
总分						100	99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神木市灌溉渠道养护中心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15029385459。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